

上海洗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对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有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洗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上海洗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定，我们作为上海洗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在审阅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文件及有关资料并听取管理层情况介绍后，基于独立判断，现就会议审议的《关于续聘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发表如下事前认可意见：

我们认为，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从事证券相关业务审计的资质和能力，满足上市公司会计报表审计、内控审计、净资产验证及其他相关的咨询/鉴证服务相关要求；在对公司 2019 年度的财务报表审计、内控审计等审计工作中，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遵循独立、客观、公正原则，规范、及时完成了相关工作。

我们同意聘用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同意将相关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以下无正文，为签署页）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洗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对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有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名：

金锡标：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Jin Xibiao in black ink, consisting of stylized characters.

2020年4月27日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洗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对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有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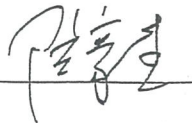
靳庆鲁：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靳庆鲁' (Jin Qinglu), written over a horizontal line.

2020年4月27日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洗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对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有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名:

陆豪杰: 

2020年4月27日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洗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对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有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名：

张群：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Zhang Qun in black ink, written over a horizontal line.

2020年4月27日